

武汉理工大学申请学位学术成果明细

适用学科： 0101 哲学、0302 政治学、0305 马克思主义理论、0602 中国史

适用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： _____

牵头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 _____ 马克思主义学院

牵头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签字： _____

共建单位名称： _____

共建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或负责人签字： _____

成果类别与级别	学术论文类		成果奖励类			专利标准类	成果转化类			其他学术成果类
	期刊论文	会议论文	科技奖	专利奖	创新创业竞赛奖		专利技术转化	咨询服务	企业技术改造	
I类	见期刊目录 Level 1	—	☒ 国家级科技奖励(排名不限)	☐ 中国专利金奖 ☐ 中国外观设计金奖	—	☒ 获得授权发达国家专利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	☐ 成果许可单项合同到账≥300万元 ☐ 成果转让到账≥1000万元 ☐ 作价投资金额≥2000万元	☒ 获得党和国家领导人批示予以肯定的学术成果	—	
II类	见期刊目录 Level 2	—	☒ 省部级二等及以上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不限) ☒ 社会力量设立的二等及以上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不限)	☐ 中国专利银奖 ☐ 中国外观设计银奖	—	☐ 国际标准必要专利 ☐ 参与制定国家标准	☐ 200万元≤成果许可单项合同到账<300万元 ☐ 500万元≤成果转让到账<1000万元 ☐ 1000万元≤作价投资金额<2000万元	☒ 获得省部级党政主要领导批示予以肯定的学术成果	—	☒ 被《新华文摘》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《高等学校社会科学文摘》全文转载的学术期刊论文(3000字以上) ☒ 在《人民日报》《光明日报》《经济日报》的理论版发表的学术论文(3000字以上) ☒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出版的高水平学术专著 ☒ 国家出版基金资助出版的国家级规划教材
III类	见期刊目录 Level 3	☒ 国际顶尖学术会议论文集(每个一级学科仅限1个)上发表的学术论文	☒ 省部级设立的三等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前二分之一) ☒ 社会力量设立的三等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前二分之一)	☐ 中国专利优秀奖 ☐ 中国外观设计优秀奖	—	☐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☐ 国家、行业、省级地方标准必要专利 ☐ 参与制定行业、省级地方标准	☐ 100万元≤成果许可单项合同到账<200万元 ☐ 300万元≤成果转让到账<500万元 ☐ 500万元≤作价投资金额<1000万元	—	—	☒ 被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学术论文 ☒ 出版高水平学术专著或教材
IV类	见期刊目录 Level 4-5	☒ 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发表的学术论文	☒ 省部级设立的三等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后二分之一) ☒ 社会力量设立的三等科技成果奖励(排名后二分之一)	—	☒ 国家级创新创业大赛 ☒ 国家级学科竞赛奖励	☐ 获得授权实用新型 ☐ 外观设计专利 ☐ 软件著作权 ☒ 参与制定团体、市级地方标准 ☒ 获得所在学科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	☒ 50万元≤成果许可单项合同到账<100万元 ☒ 100万元≤成果转让到账<300万元 ☒ 300万元≤作价投资金额<500万元	☒ 获得县级党政主要领导批示予以肯定的学术成果	☒ 参与企业的技术升级或生产线改造工程 ☒ 参与企业的关键装备研发制造或软件开发 ☒ 重要仪器(工具)制造或改进的成果	

一、学术论文期刊分档目录

第一档 (Level 1)
发表在北大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中学科排名在前20% (含) 的期刊论文以及《马克思主义研究》《马克思主义与现实》
第二档 (Level 2)
发表在CSSCI收录来源期刊目录论文
发表在北大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中学科排名在20%-50%的期刊论文
被《中国社会科学文摘》《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》全文转载的学术期刊论文 (3000字以上)
第三档 (Level 3)
发表在CSSCI扩展版、CSSCI集刊上的学术论文
发表在北大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中学科排名在50%以后的期刊论文
武汉理工大学学报 (人文社科版)
被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的学术期刊论文
第四档 (Level 4)
发表在省委党校 (行政学院) 学报、市委党校 (行政学院) 学报, 省属高校学报、市属高校学报、省级社会主义学院学报、省级社科联主办的刊物上的论文
第五档 (Level 5)
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根据创新水平、科学价值认定的其他正式期刊论文

二、成果奖励类目录

创新创业竞赛奖 (IV类)

序号	学术成果 级别	奖项名称	奖项设立单位	奖励 等级	备注
1	IV类	中国创新创业大赛	科技部、财政部、教育部、中华全国工商联合会	国家级	
2	IV类	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	教育部、吉林省人民政府	国家级	
3	IV类	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	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科协、全国学联	国家级	
4	IV类	中国研究生智慧城市技术与创	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指	国家级	

序号	学术成果 级别	奖项名称	奖项设立单位	奖励 等级	备注
		创意设计大赛	导，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、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		
5	IV类	中国研究生公共管理案例大赛	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、全国公共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	国家级	
6	IV类	中国研究生乡村振兴科技强农+创新大赛	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、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、全国农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、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农林学科工作委员会	国家级	
7	IV类	中国研究生"美丽中国"创新设计大赛	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、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	国家级	
8	IV类	中国研究生"文化中国"两创大赛	教育部学位管理与研究生教育司、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和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	国家级	
9	IV类	中国研究生国际中文教育案例大赛	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、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。	国家级	

三、其他成果目录

序号	成果级别	成果类别	成果名称	备注
1	III类	学术成果	主笔（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；或导师第一作者，研究生第二作者）研究报告、咨询报告、工作方案等智库成果被省级领导批示。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
2	III类	学术成果	编写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(含专著、编著)50000字以上。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，每人仅可折算1篇
3	III类	学术成果	参与并结项国家级纵向课题（排前四）或省部级纵向课题（排前三），以结项书为准。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

序号	成果级别	成果类别	成果名称	备注
4	III类	学术成果	发表在人民日报社主管内刊《思想理论动态参阅》《文史参阅》《财经参阅》《高层参阅》《党建参阅》《法治参阅》以及《长江策·社科内参》（2000字及以上）的理论文章。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
5	IV类	学术成果	参与公开出版的学术著作(含专著、编著)，硕士编写20000字以上且在著作(教材)中有明确任务分工说明或标识的。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，每人最多折算1篇
6	III类	学术成果	《中国社会科学报》、省级以上报纸（如湖北日报）发表2000字以上的理论文章1篇（研究生为第一作者；或导师第一作者，研究生第二作者）	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，每人最多认定1篇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1. 外文、转载、检索、收录和专著类成果的认定均以原件为凭证。
2. 在论文尚未见刊，仅有录用通知的情况下，符合下列条件视为满足申请学位学术成果要求（三者同时满足）：有编辑部盖章的正式录用函；导师签名同意；学科分委员会认可的论文投稿原件。
3. 论文必须与本学科具有相关性；发表在CSSCI来源期刊（含扩展版、集刊）、北大《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》收录的论文，以论文发表年份的正刊版本为准。
4. 论文作者署名要求为研究生本人署名第一，或者导师署名第一、本人署名第二；论文的第一署名单位必须是武汉理工大学。若为各类公派联合培养或签有合作培养协议的研究生，其取得的科研成果（含学术论文、专利等）主要在合作单位完成的，对研究生本人署名第一，或者合作单位导师署名第一、本人署名第二，成果的第一署名是武汉理工大学，或者第一署名单位是合作单位、第二署名单位是武汉理工大学的，在其申请博士、硕士学位时予以认可。
5. 同一刊物同时满足几个认定原则的，其最终等级采用“就高不就低”的原则认定；转载和原刊同时满足多个条件时不重复计算。

6.为了鼓励学科交叉，凡是在其他学科认定的I、II、III、IV类期刊发表与本学科相关的论文，均视为有效；当两个学科认定标准不一致时，按照“就高不就低”的原则进行认定。最多认定一篇。

7.本期刊目录仅列出了与本学科直接相关的部分期刊，未列出的综合性社科、高校综合性学报和外文期刊等其它相关刊物的级别认定，均遵照上述认定原则和依据执行。

8.本细则由马克思主义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负责解释。